

罗山县东铺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稿】

东铺镇人民政府
2025年09月

前言

Preface

罗山县东铺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东铺镇位于罗山县东北部、淮河南岸，北与息县（隶属信阳市）和正阳县（隶属驻马店市）隔河相望，东及东南以竹竿镇（隶属罗山县）为邻，南与罗山县城接壤，西与尤店乡（隶属罗山县）毗邻。镇政府驻地距罗山县城11公里，距息县县城约19公里，距信阳市区约56公里，距郑州市约384公里。东铺镇交通便利，省道S336纵贯全境，是东铺镇通往罗山县城与外界联系的主要道路，同时也是息县、淮滨的交通必经之地。东铺镇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是罗山县北部淮河岸边最大的商品集散地，是典型的边界发展型乡镇。

《罗山县东铺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主要矛盾，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统筹城乡融合发展，加快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全力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建设高质量富美城镇，为罗山县建设淮河生态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引领区提供有力的空间支撑和基础保障。保证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规划》是对信阳市、罗山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细化落实，是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修复作出的综合部署和具体安排，是编制详细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目前，《规划》已形成草案，希望社会各界充分参与到东铺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行动之中，积极建言献策，共创富美东铺！



目录

contents

01 规划总则

02 制定目标战略

03 优化总体格局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05 完善支撑体系

06 文化传承，彰显城乡特色风貌

07 集约高效，营建宜居美丽城镇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罗山县东铺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01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主要矛盾，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统筹城乡融合发展，加快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全力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建设高质量富美城镇，为罗山县建设淮河生态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引领区提供有力的空间支撑和基础保障。保证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1.2 规划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坚持以人为本、高质量发展

坚持城乡融合、区域协调发展

坚持管控落地、高效治理

1.3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

东铺镇辖区行政范围，包含烧盆村、新湾村、淮河桥村、孙店村、东铺村、林寨村、龙泉村、北马店村、北杨店村、吴老湾村、康店村、瀛湖村、陈大寨村、瀛冲村、黄湾村15个行政村及1个街道居委会。

全镇域面积97.55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2021-2035年

近期2021—2025年

远期2026—2035年



罗山县东铺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02

制定目标战略

2.1 发展定位

2.2 发展目标

2.3 发展战略



2.1 发展定位

- 罗山县城的绿色后花园
- 信阳中心城市的苗木花卉种植基地
- 生态宜居小城镇

2.2 发展目标

2025年

城镇功能布局持续优化，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形成；建成区域互联互通、便捷高效交通运输体系；耕地保护措施基本落实。

2035年

基本形成科学、有序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产业发展得到有效保障，生态环境持续提升，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入新阶段。

2.3 发展战略

保护优先



集约高效



城乡融合



安全韧性



品质提升



03

优化总体格局

3.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3.2 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

3.3 科学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3.4 生态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3.5 保障优质现代的农业格局

3.6 维育山青水秀的生态格局

3.7 构建集约高效的城镇格局

3.8 构建有序发展的村庄布局

3.9 优化全域产业空间布局

3.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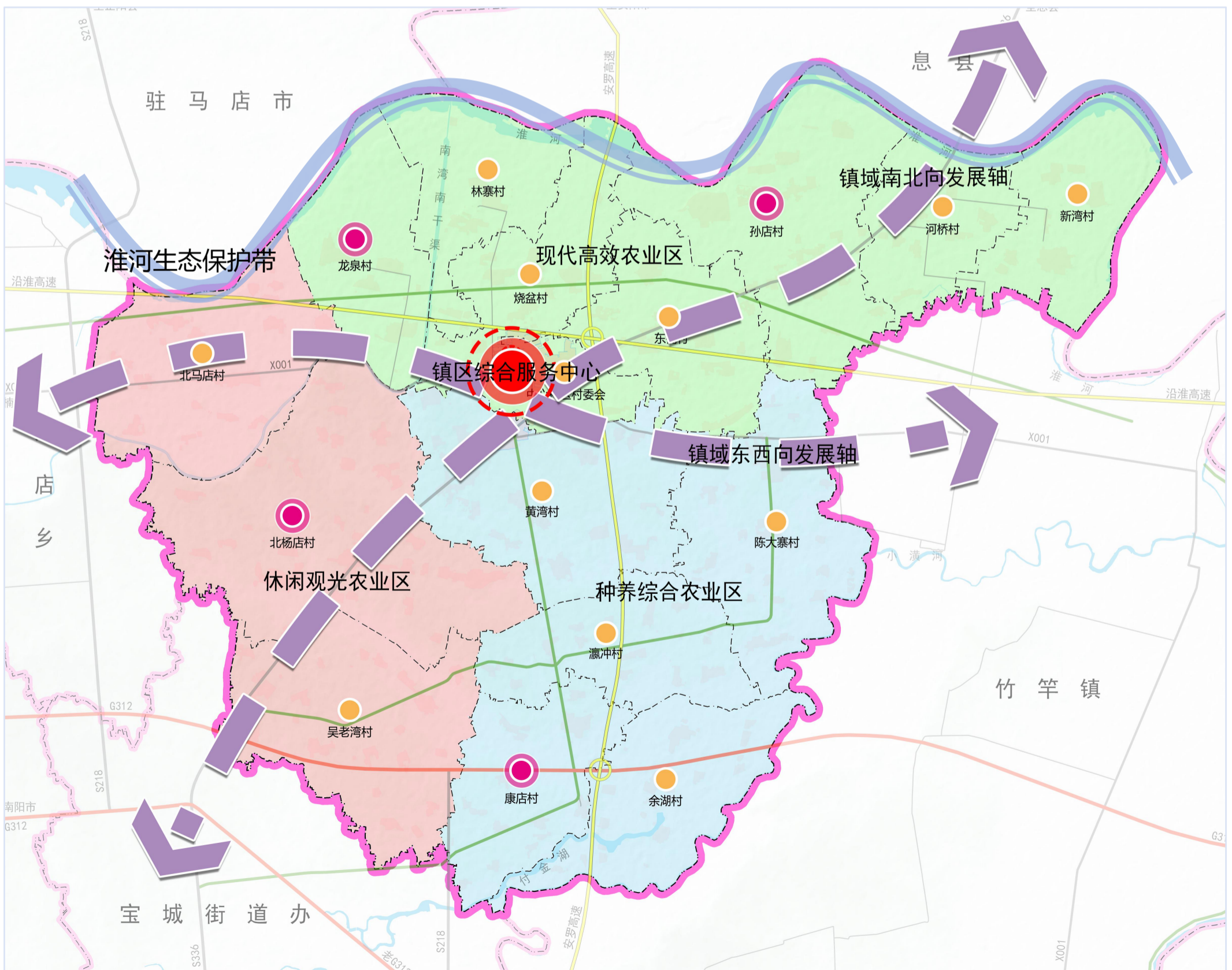
构建“一心两轴一带三片区”的总体格局

“一心”：镇区综合服务中心

“两轴”：镇域东西向、南北向发展轴

“一带”：淮河生态保护带

“三片区”：现代高效农业区、种养综合农业区、休闲观光农业区



3.2 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

坚持底线思维，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



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罗山县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东铺镇落实耕地保有量6136.03公顷，永久基本农田面积5901.99公顷。



巩固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维系区域生态安全底线，保护生态功能的系统性和完整性。东铺镇镇域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合理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结合城镇发展定位，统筹城镇发展需求，优先保障重点发展板块和重点项目建设。东铺镇落实罗山县下达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102.16公顷。

3.3 科学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农田保护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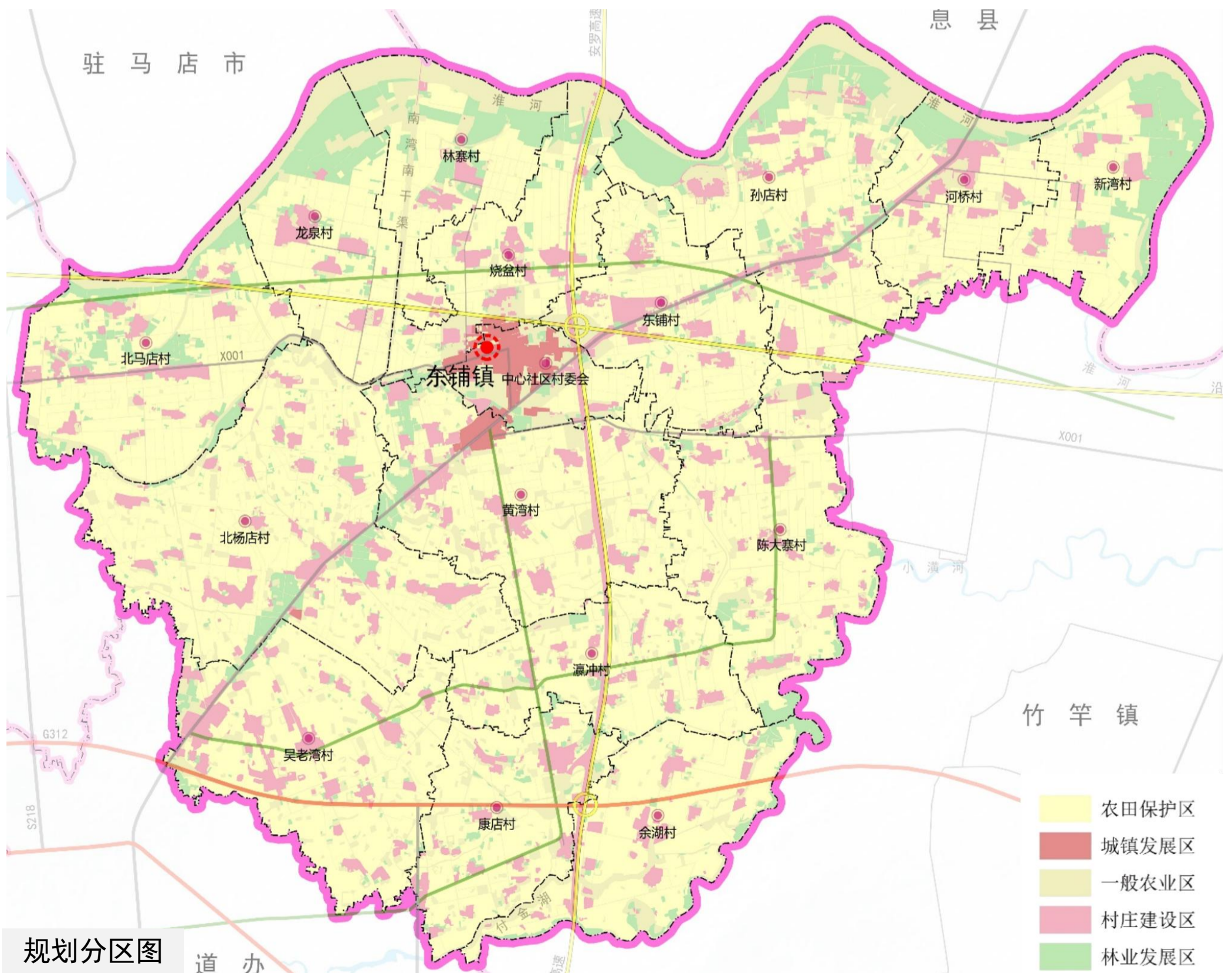
在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的区域划定农田保护区。

城镇发展区

城镇开发边界的围合区域。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

乡村发展区

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分为一般农业区、村庄建设区、林业发展区三个二级类。



3.4 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土地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治

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耕地质量、提高耕地集中连片度。

建设用地整治

以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及其他低效闲置建设用地为重点，有序开展整治。

建设用地整治

适度开发未利用地，大力补充耕地，实现生产、生活、生态并举，促进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

生态修复

水环境生态修复

实现生态水系廊道融合贯通，维护水生态系统良性循环。

人居环境整治

深入落实乡村绿化美化行动，改善村庄公共环境，优化村庄生产生活空间。

生活污水与黑臭水体治理

加强农村水环境治理和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实施农村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



3.5 保障优质现代的农业格局

构建“一带、三区、多园”的现代化农业生产空间

一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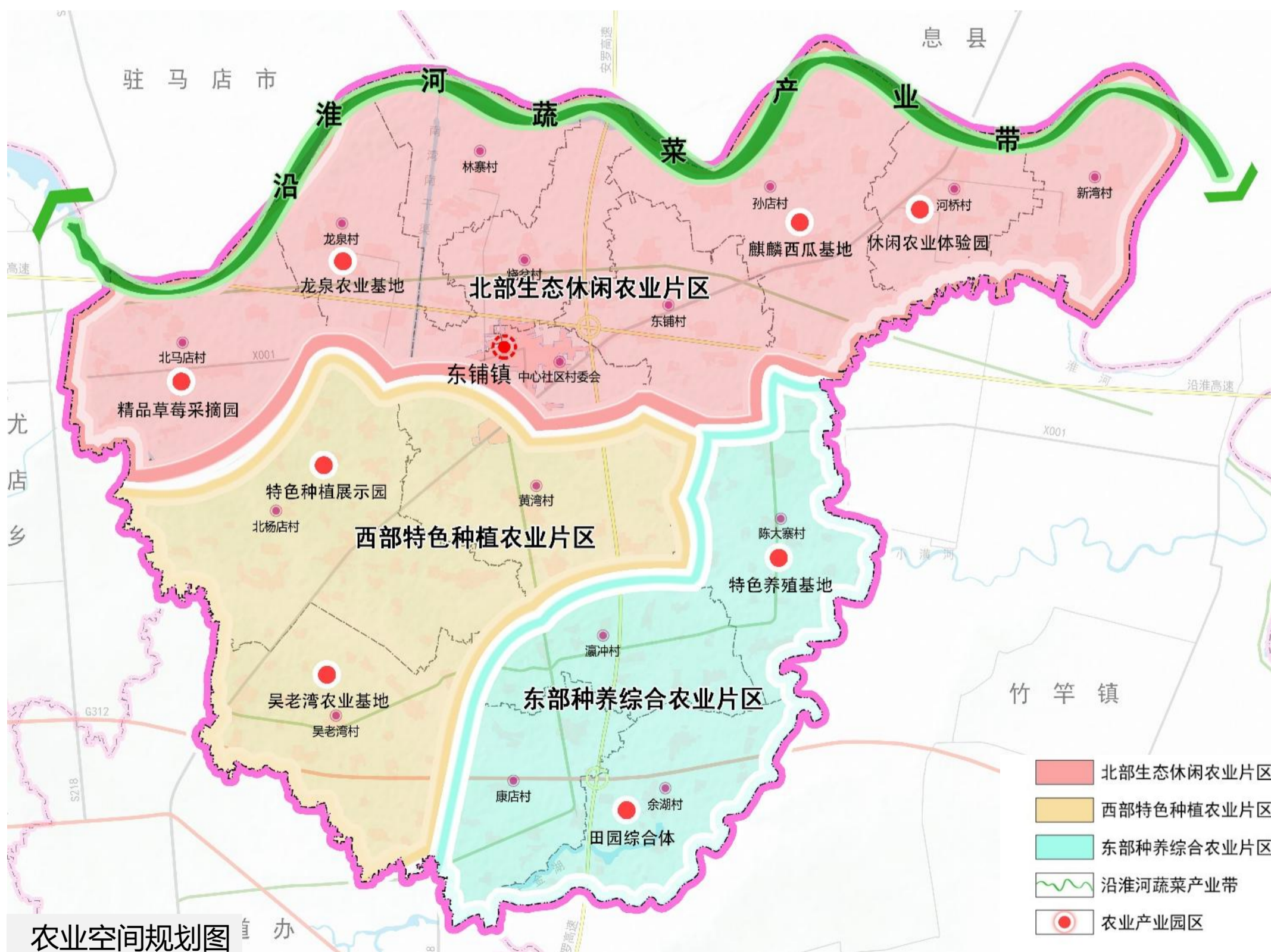
沿淮河蔬菜产业带

三区

北部生态休闲农业片区、西部特色种植农业片区、南部生态农业片区

多园

重点培育农业龙头企业，积极培育现代家庭农场、农业园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3.6 维育山青水秀的生态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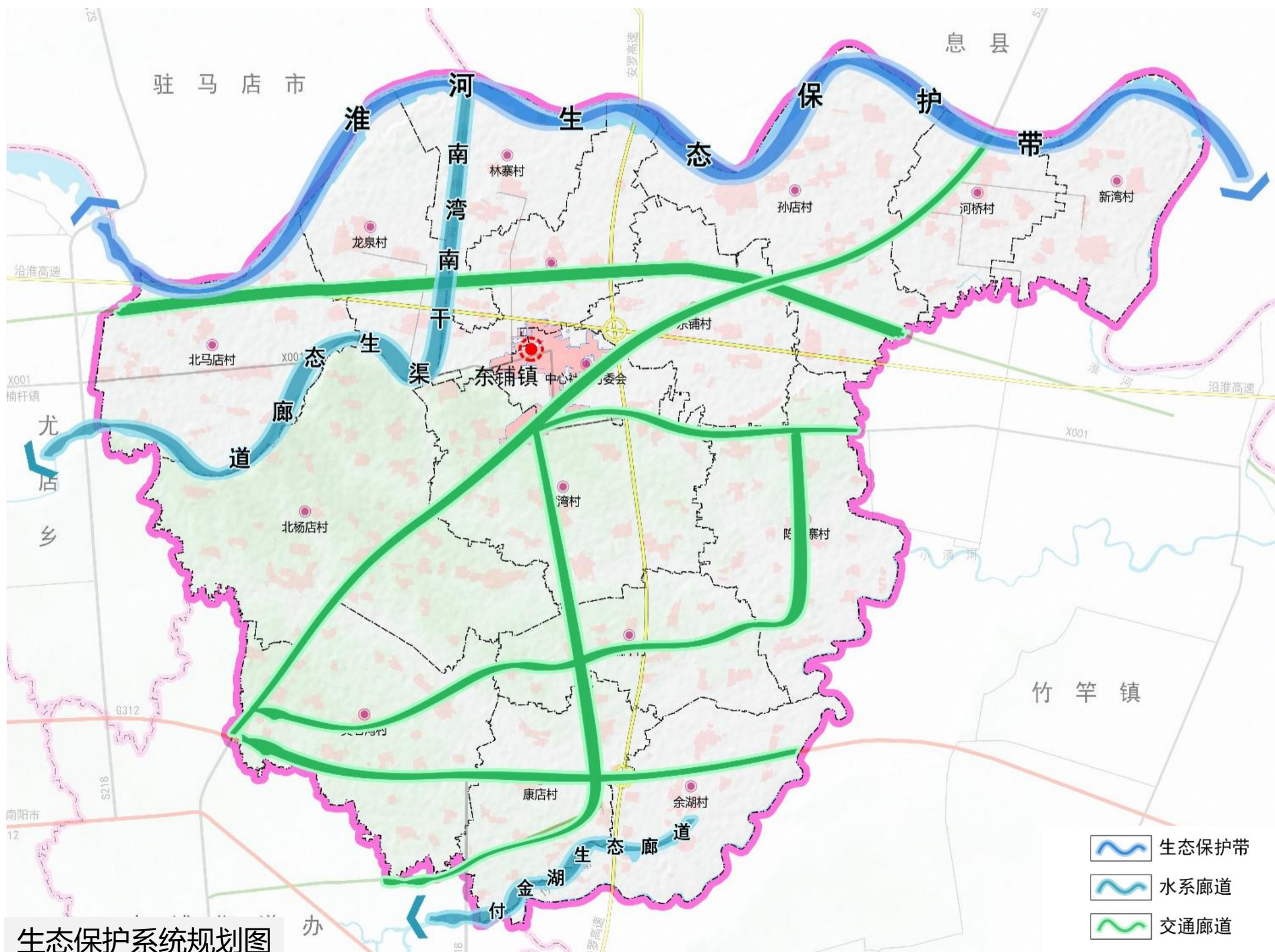
锚固“一带多廊”的生态格局

一带

建设淮河生态保护带。突出水源涵养与生态保育功能。

多廊

建设南湾南干渠、付金湖水系生态廊道。
打造国道321、省道336、县道001和旅游公路等交通廊道。



生态保护系统规划图

3.8 构建有序发展的村庄布局

城郊融合类

在加强保护的基础上，结合乡村田园旅游，适度开发乡村文化旅游，实现村庄特色传承发展。

东铺村、黄湾村

集聚提升类

配套能够辐射周边村庄的公共服务、商业、水电气环卫等设施。

龙泉村、孙店村、北杨店村、康店村

整治改善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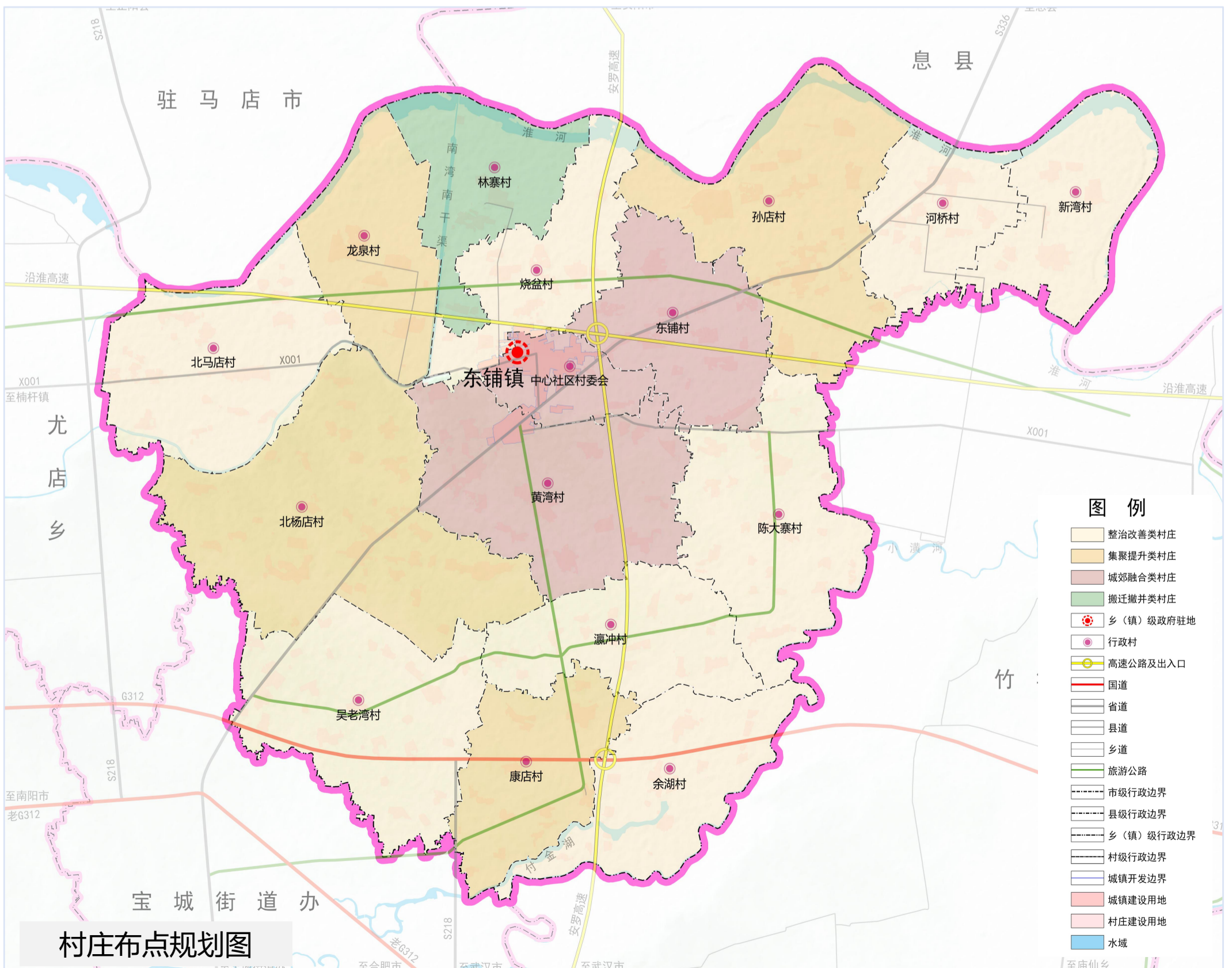
在保持原有规模的基础上，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为重点，稳步推进农村污水垃圾整治、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补齐公共设施短板。

北马店村、吴老湾村、余湖村、瀛冲村、陈大寨村、新湾村、河桥村、烧盆村

搬迁撤并类

逐步搬迁

林寨村



3.9 优化全域产业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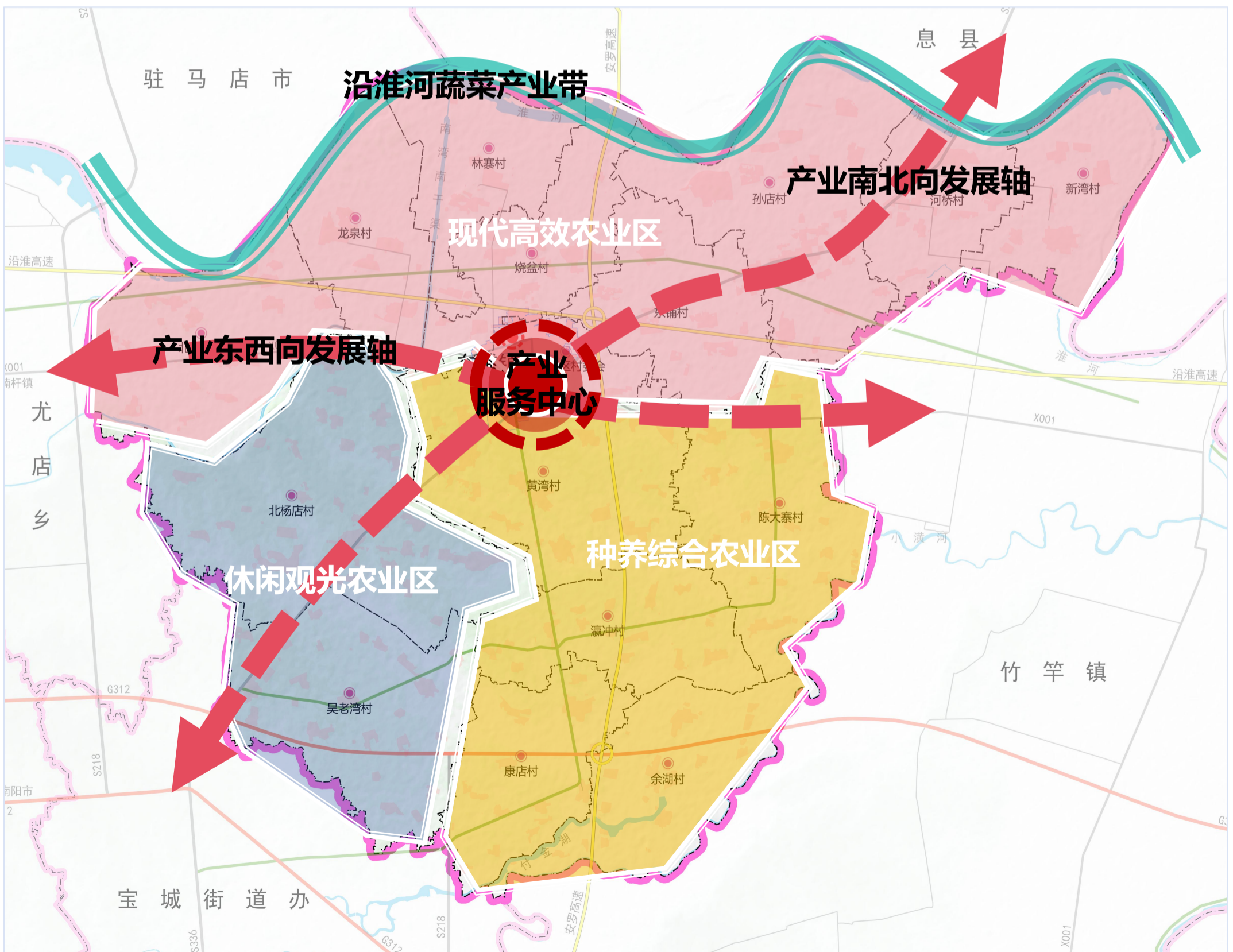
构建“一心两轴一带三片区”的产业空间布局

“一心”：产业综合服务中心

“两轴”：产业东西向、南北向发展轴

“一带”：沿淮河蔬菜产业带

“三片区”：现代高效农业区、种养综合农业区、休闲观光农业区



04

自然资源 保护与利用

4.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4.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耕地资源保护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对优质耕地实行严格管理。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天然林、生态公益林任务。以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为核心，以产业发展为重点，统筹城乡绿化。

林地资源保护

建设用地资源保护

按照节约集约原则，优化建设用地布局，明确建设用地规模与结构，提出闲置地、废弃地等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的措施、规模和位置，提高土地使用效益。

严守水资源保护底线，优化水资源利用结构，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水源地安全保障，提升水源地涵养功能。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作用，优化水生态空间格局。

水资源保护



05

完善支撑体系

- 5.1 构建畅达高效的交通网络体系
- 5.2 完善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
- 5.3 建设安全韧性的基础设施体系



5.2 完善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

打造“镇区级-基层农村”两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体系



构建优质均衡的教育服务体系

镇区、大型安置社区、每个中心村至少布置1所幼儿园，增设幼儿托儿所；人口相对集中或距离中心村较远的一般村可设置小规模幼儿园。扩大公办幼儿园覆盖范围和招生规模，镇区办好1-2所公办中心幼儿园。

加强农村小学教育资源整合，促进小规模、闲置小学合并，提升镇区寄宿制小学建设标准，鼓励小学教学点向中心村集中，完全小学向镇区集中，中学向镇区集中。

镇域内规划中学两所，全部位于镇区。各行政村设置一所小学。镇区保留小学一所。

打造均衡活力的文体服务体系



镇区至少建设1处符合标准的文化活动中心。中心村配置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文化站，一般村配建文化室、农家书屋等基层的文化设施，可与村委会共建共享。

单独建设体育馆和足球场，保障至少拥有一处综合体育活动场所（体育中心），可与文化设施合建；中心村建设“一场一室”，即标准化篮球场和小球项目活动室，每个行政村至少建设1处健身广场，与文化大院合建为综合文体活动中心。



保障全周期医疗健康服务体系

规划利用镇区卫生院医疗设备，改善医疗条件，提高服务质量。中心村和一般村推进公有产权行政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医护人员及医疗设备的配置达到河南省村卫生室规范化建设标准；

至少建设1处养老院，对现状敬老院进行改扩建，提升建设标准。以日间照料中心为依托，有序推动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全覆盖，原则上中心村应设置日间照料中心1处。

推进惠民绿色的殡葬设施体系



全面推进殡葬行业环境保护建设，殡葬基础设施实现县-乡（镇）-村三级全覆盖，全面保障城乡居民安葬需求。至少建有1个面积不少于50亩的示范性农村公益性公墓。

5.3 建设安全韧性的基础设施体系



供水工程

根据用水量预测结果及水资源现状，结合东铺现状供水设施情况，至规划期末，规划保留东铺水厂和龙泉村水厂，改造提升供水能力。村庄供水优先采用集中统一供水，难以纳入集中供水的村庄要考虑水量充足的自备水源供水。



排水工程

镇区新建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加强镇区积水区排水建设；雨水排放就近排入附近沟渠、池塘。远郊农村地区因地制宜，结合污水灌溉体系，采用生态法、微动力法工艺分散建设独立式小型污水处理设施。



供电工程

结合电力部门相关规划，保留35kv东铺变，以满足规划期内电力负荷增长的需要。



通信工程

逐步完善邮政分支机构功能，规划保留镇区邮政支局，在中心村建立村级邮政代办所，办理相关的邮政业务，使服务半径尽量合理化。



环卫工程

东铺生活垃圾的经收集与初次转运，转运至县垃圾处理厂处理。以行政村为单位建设垃圾收集站，提倡人口数量较少且相邻村庄人口居住比较集中的中心村建垃圾收集站。

06

文化传承 彰显城乡特色风貌

6.1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

6.2 彰显城乡特色风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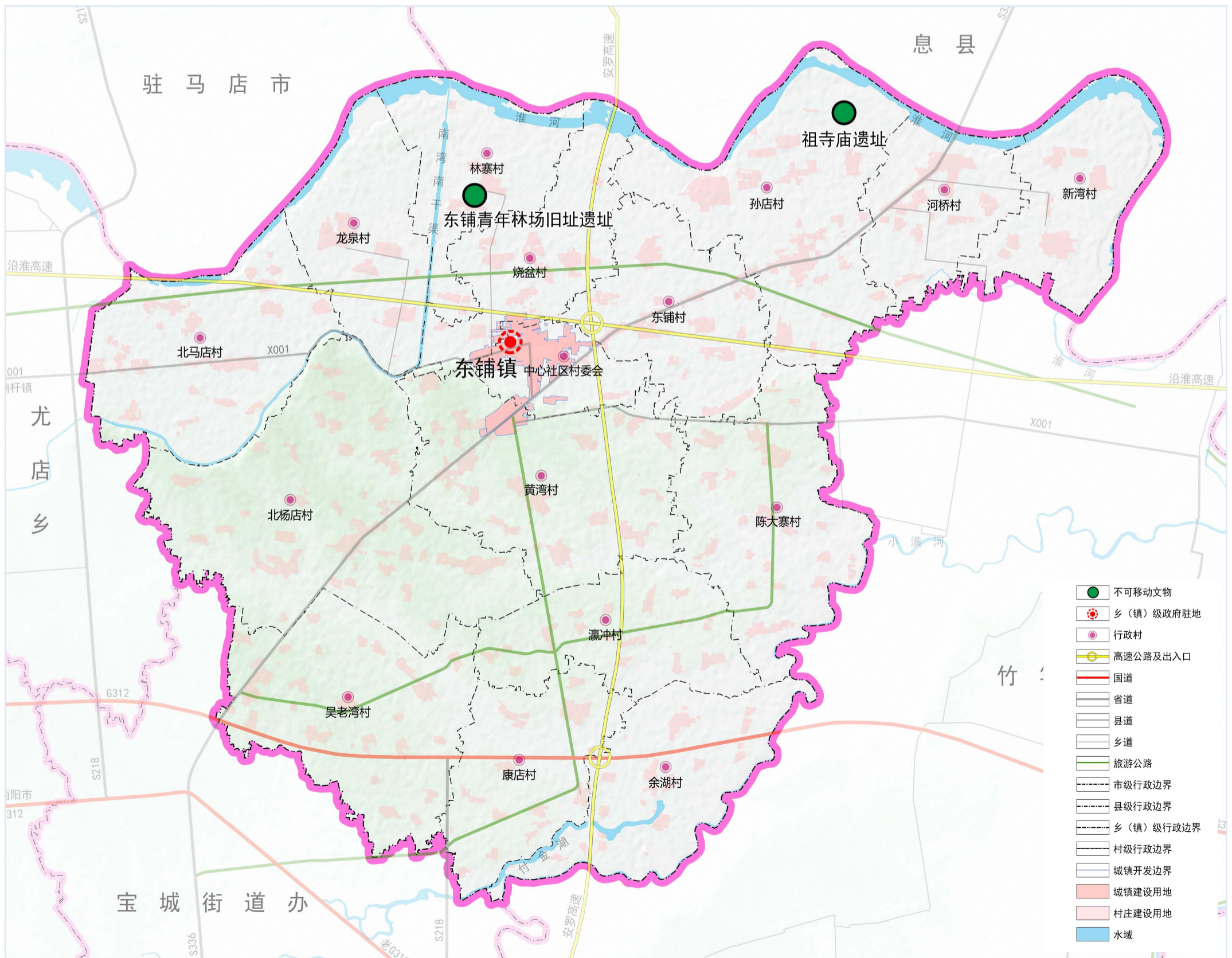
6.1 保护传承历史文化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2处

对于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应采取多种措施来保护和管理这些珍贵的文化遗产。对于每一座不可移动文物应加强登记和编号，定期的修缮和保养，适当的地方进行展览和展示，完善法律保障和政策支持。建立完善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制度，更好地维护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安全性。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通过对东铺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现状及载体环境的调查、分析、以及特色性与可发展性评价，对已列入保护名单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应严格保护其空间载体和社会基础，将无形文化和有形文化的保护相结合；应加强宣传，开设专门课程，为传承手工艺和民间技艺培养后备人才，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振兴，保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命力。



6.2 彰显城乡特色风貌

构建“阡陌田园，美丽城镇”的总体风貌

现代文化风貌区

主要为东铺镇区，依托东铺特色自然生态、地理区位等优势，坚持“系统构建、重点彰显”，将该区域建设成为现代文化风貌的核心区域，打造魅力城镇。

生态田园风貌区

重点管控田、林等自然环境要素，通过生态重塑，结合农业基地项目田园综合体项目建设，形成具有季相变化、规模化的大农业田园景观，达到“露水、亮田”的目的。



07

集约高效 营建宜居美丽乡镇

7.1 优化镇区空间结构

7.2 保障交通衔接顺畅

7.3 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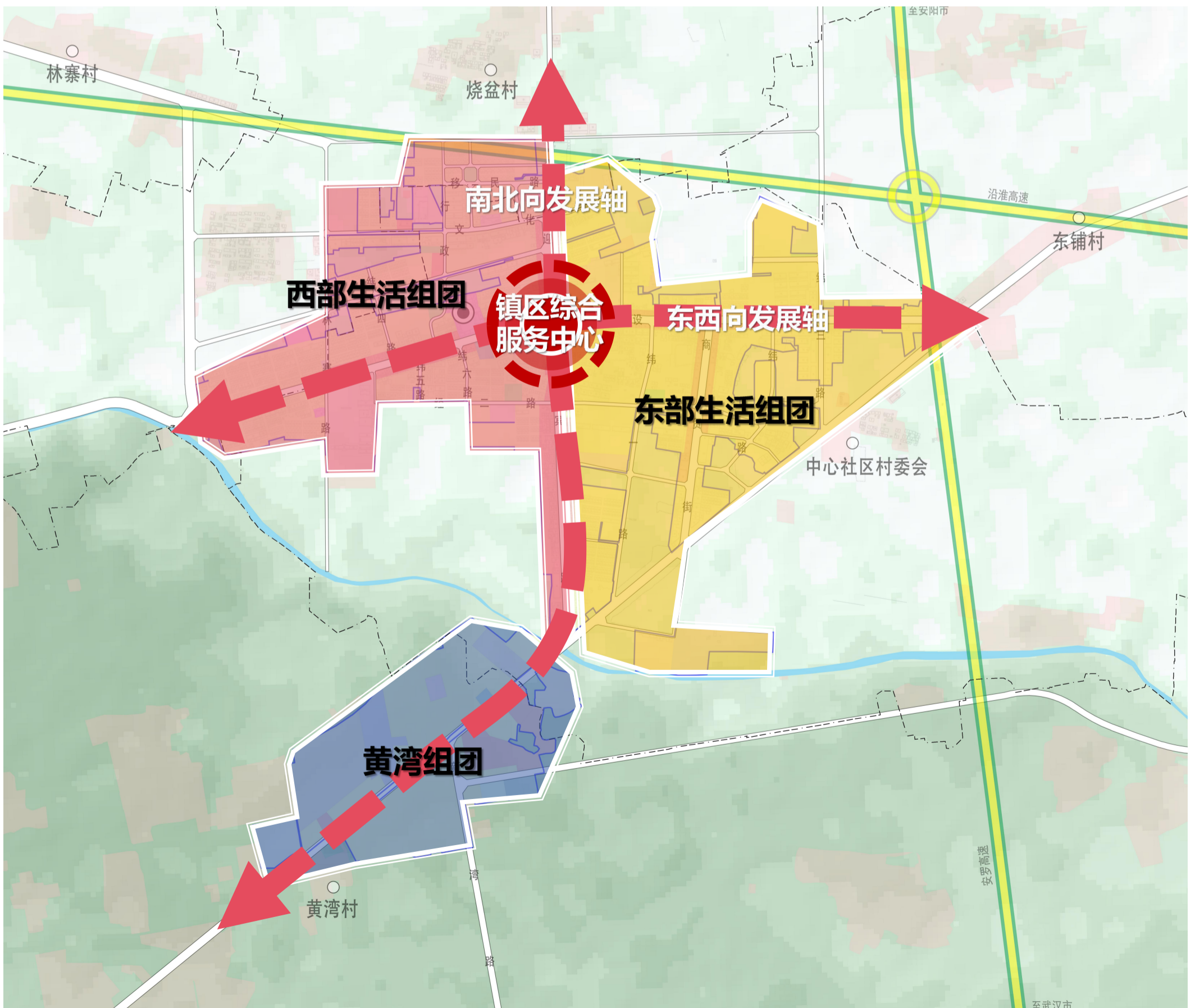
7.1 优化镇区空间结构

“两轴引领、强心带动、三区协同”

一心 东铺镇镇区综合服务中心

两轴 建设路、迎宾路和S336

三区 西部生活组团、东部生活组团、黄湾组团



7.2 保障交通衔接顺畅

规划形成“两纵一横”的方格网状骨架路网

主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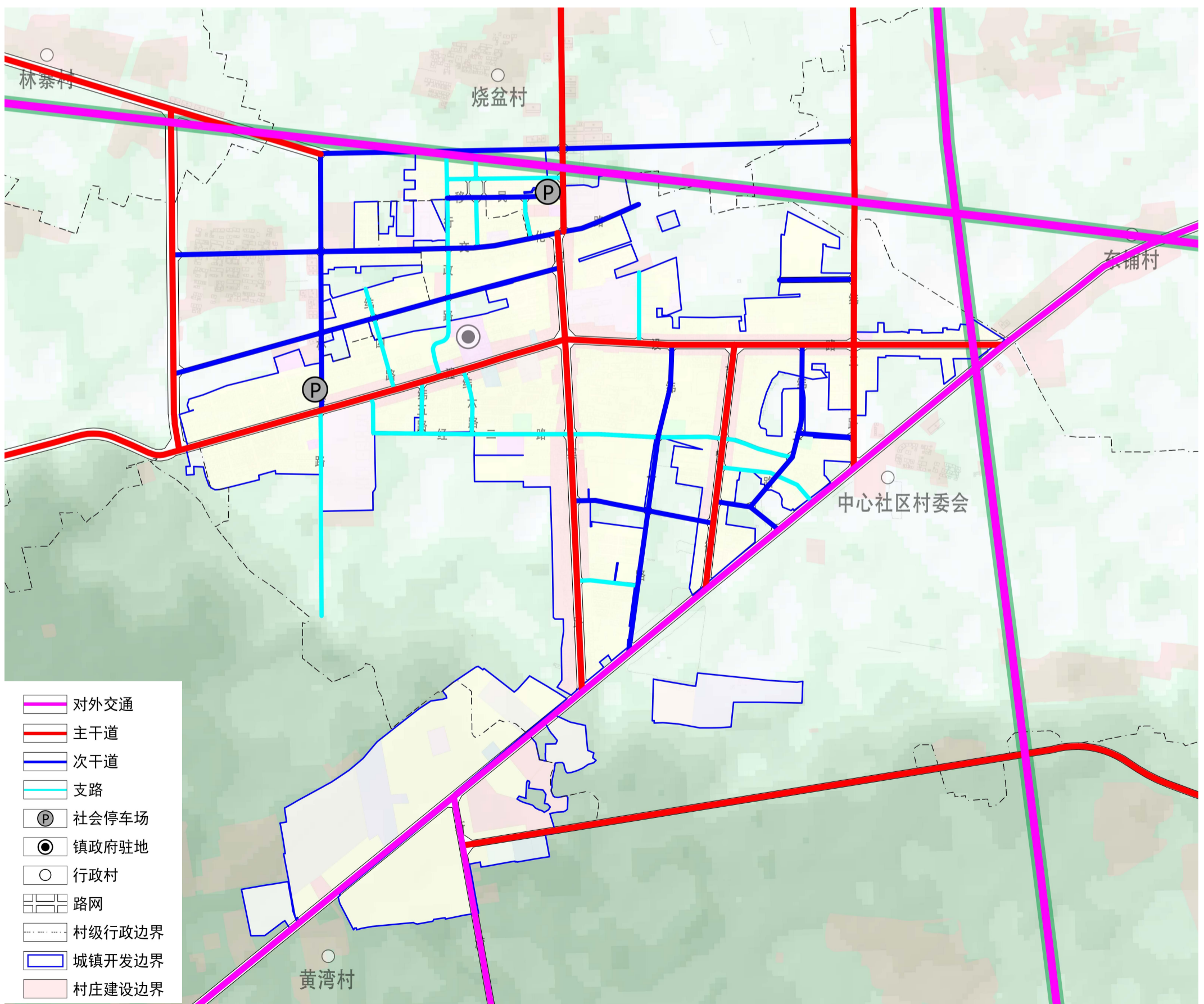
迎宾路、建设路、商业街；

次干路

文化路、经一路、经二路、经三路等道路；

支路

规划加密、打通、拓宽支路，畅通交通“微循环”。



7.3 提升公共服务设施水平

行政办公

保留现状东铺镇政府、派出所等机关团体用地。

文化体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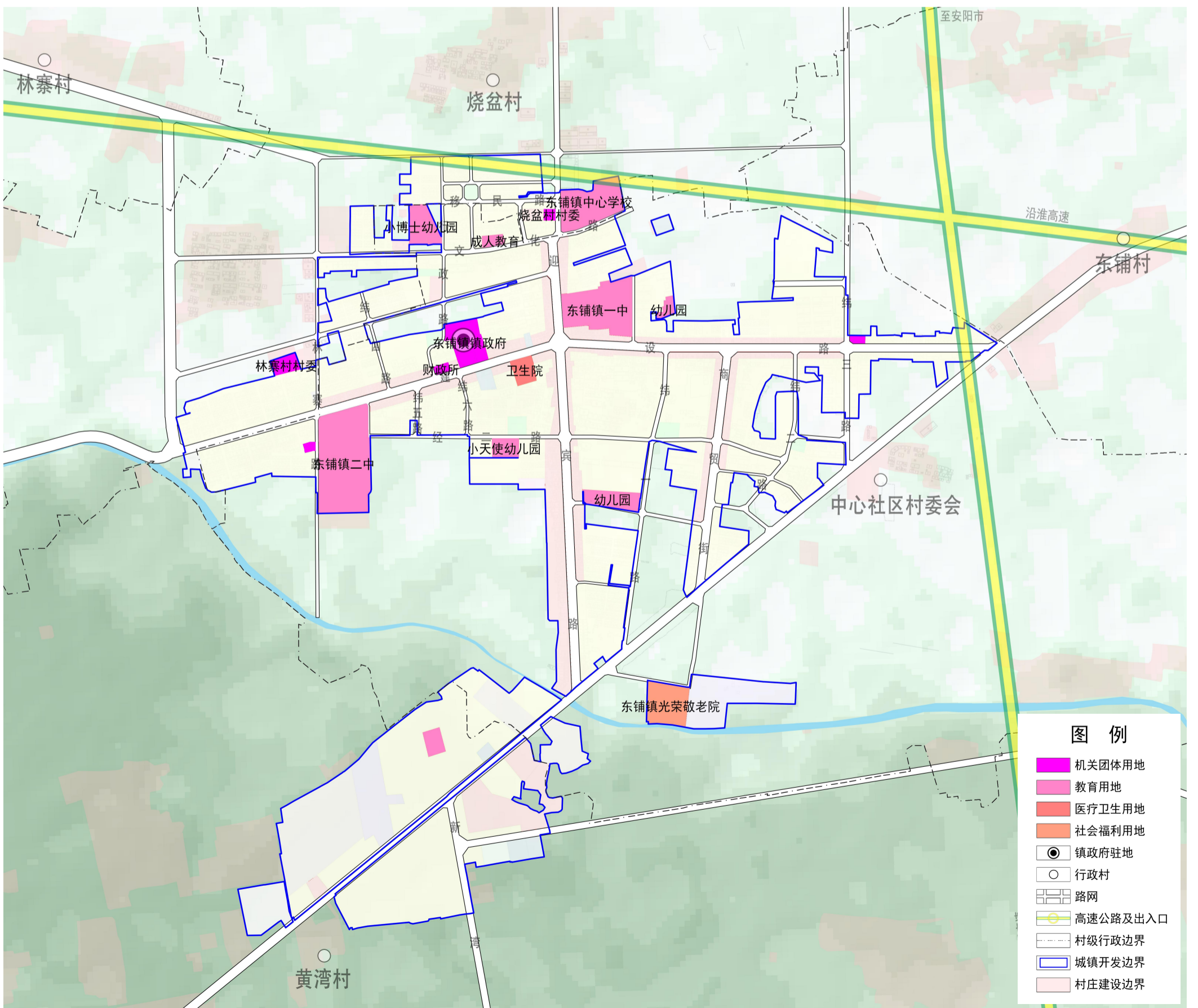
规划在各居住片区中心增建中小型文化活动和中心和文化活动站，不规划独立占地体育设施，与大型公园绿地、广场相结合建设。

医疗卫生

保留现状镇卫生院，完善医疗设施，提高医疗水平。

社会福利

规划扩建现状养老院，来满足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



08

规划传导 与实施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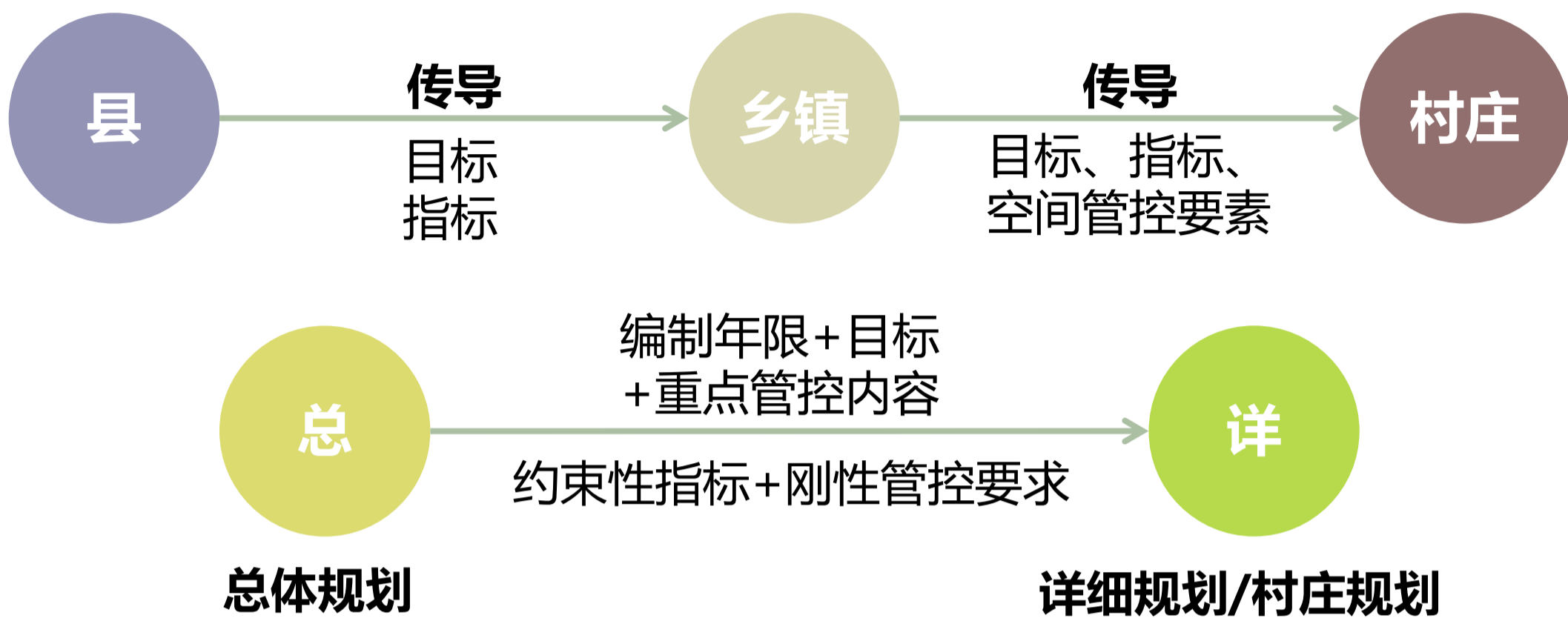
8.1 强化规划传导

8.2 保障近期项目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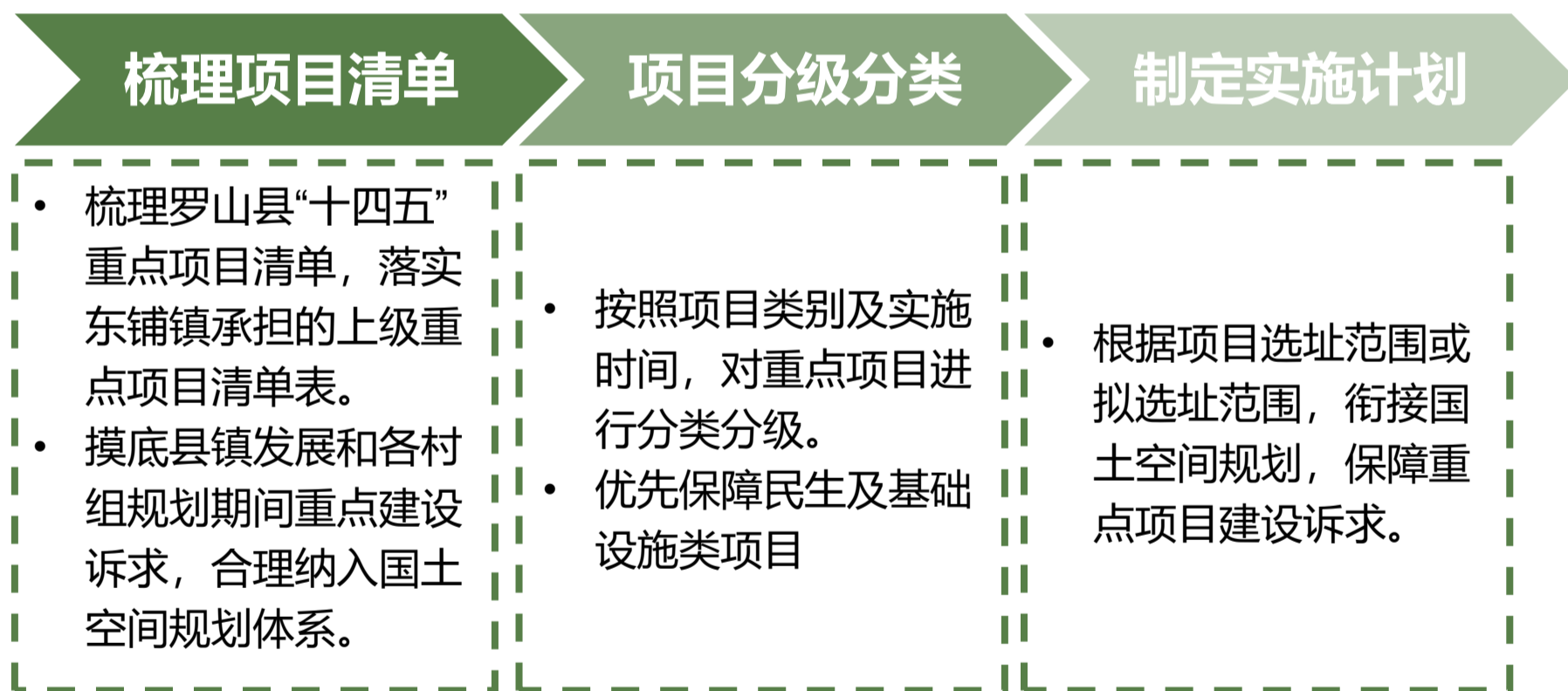
8.3 实施保障机制



8.1 强化规划传导



8.2 保障近期项目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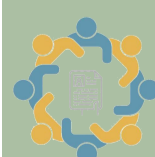
8.3 实施保障机制



建立信息平台



实施监督机制



公众参与机制

罗山县东铺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热切期待您的建议和意见！

一、公示时间

2025年9月1日-2025年9月30日，为期30天

二、公示渠道

罗山县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luoshan.gov.cn/>

三、公众意见提交途径

邮寄地址：罗山县灵山大道南段罗山县自然资源局

邮编：464200

电子邮箱：guihuagu201@sina.com

电话：0376-2123658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

请与罗山县自然资源局联系